

标 题：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规范新能源汽车检测收费的公告

索 引 号：2021-1629937323001

文 号：2021年第32号

成文日期：2021年08月23日

主题分类：公示公告

所属机构：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局

发布日期：2021年08月26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公 告

2021年第32号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规范新能源汽车检测收费的公告

党中央明确要求“支持新能源汽车加快发展”。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保有量不断增长，检测服务需求日益旺盛，优化检测项目设计、规范车辆检测收费成为促进新能源汽车发展的重要因素。近期，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对北京市、上海市、重庆市、深圳市、杭州市、济南市、武汉市、长沙市、成都市、昆明市、九江市等11个城市机动车检测收费情况进行了抽查，发现部分城市在纯电动汽车检测收费中不列明具体服务项目和收费标准，将不应收取的“尾气检测费”打包进年检费一并收取。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规范新能源汽车检测收费，维护机动车检测服务市场秩序，减轻群众负担，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9028

